

关于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建设银行和兴业银行)批量转换的公告

根据《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对证券行业实施第三方存管工作的具体部署,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有营业部均已开始全面实施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以下简称“第三方存管”)。为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保证客户证券交易、资金进出的正常运行,本公司将与建设银行、兴业银行进行第三方存管的批量转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中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只涉及A股、基金、权证等人民币业务,不涉及外币业务。

二、批量转换是指:我公司与建设银行、兴业银行系统实施批量切换,直接为客户办理第三方存管。

三、批量转换方式:

(一)透明移行:仅开通一家银行银证转账且经我公司与该银行数据核对无误的规范账户客户,我公司与银行系统对其实施批量切换,直接转换为第三方存管客户,转换后客户的交易与转账不受影响。

(二)非透明移行:仅开通一家银行银证转账但透明移行不成功的规范账户客户,我公司批量为客户办理该银行第三方存管预定指定。预定后客户交易不受影响,但转账须前往开户营业部及银行网点办理第三方存管签约确认手续后才能实现。

四、实施批量转换的营业部范围:

(一)建设银行:我公司所有已开通建设银行人民币银证转账业务的营业部。

(二)兴业银行:我公司所有已开通兴业银行人民币银证转账业务的营业部。

五、实施批量转换的客户范围:凡已在本次实施批量转换营业部开立证券交易资金账户且仅开通建设银行或兴业银行银证转账的规范账户客户。

六、批量转换实施日:2007年11月3日 建设银行第三方存管批量转换和11月17日 兴业银行第三方存管批量转换。

七、批量转换实施后,提请客户特别注意以下事项:

(一)通过透明移行方式实施批量转换成功的客户

1、请自批量转换实施日起尽快前往开户营业部及存管银行指定网点办理第三方存管协议的签订手续;未签署第三方存管协议的客户我公司将暂停其资金“证券转银行”功能,并禁止办理转托管或撤销指定交易,直至协议签署完毕;

2、可通过我公司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自助等方式进行第三方存管银证转账;还可通过银行提供的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柜面服务等方式办理第三方存管银证转账。

(二)通过非透明移行方式实施批量预指定成功的客户

1、证券交易可以正常进行;

2、必须前往开户营业部办理第三方存管协议的签订手续,并到指定存管银行网点办理签约确认手续。在完成签约

及确认手续前,客户不能进行资金转账。

(三)对于未转换成功的客户,我公司将尽力以电话方式予以通知。未转换成功的客户仍可采用原有银证转账方式进行资金转账。

八、为避免客户由于初期操作不熟练致使资金转账失败,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买入证券或提取资金,我公司特别提示客户在批量转换实施日前,办理相应的资金存取手续。

客户如有疑问,请咨询开户营业部,也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stocke.com.cn查询,客户还可拨打建设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33、兴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61进行咨询。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月

【营业网点联系方式】

营业网点	咨询电话	投诉电话
义乌江滨北路证券营业部	0579-85477866	0579-85477801, 85477802
义乌江滨北路证券营业部磐安证券服务部	0579-85477866	0579-84660733
义乌江滨北路证券营业部郑宅证券服务部	0579-85477866	0579-84289876
义乌江滨北路证券营业部叉车叉服务部	0579-85477866	0579-85819220
东阳新南路证券营业部	0579-86630436	0579-86639002
东阳新南路证券营业部南马证券服务部	0579-86291591	0579-86639002
东阳新南路证券营业部黄田殿证券服务部	0579-86224599, 86224477	0579-86639002
东阳新南路证券营业部横店证券服务部	0579-86554500	0579-86639002
东阳新南路证券营业部巍山证券服务部	0579-86961122	0579-86639002
金华青春路证券营业部	0579-82112340	0579-82117448
金华青春路证券营业部武义证券服务部	0579-87673061	0579-87673062
永康九铃东路证券营业部	0579-87140103	0579-87124963
台州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0576-84274168, 84274018	0576-84274022
台州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杜桥证券服务部	0576-85528830	0576-85528772
临海崇和西路证券营业部	0576-85112005, 85229775	0576-85307520
临海崇和西路证券营业部三门证券服务部	0576-83356698	0576-83356689
绍兴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0575-85135016	0575-85212210
绍兴人民路证券营业部	0575-85114799	0575-85201039
衢州上街证券营业部	0570-3048995	0570-3026948
衢州上街证券营业部江山证券服务部	0570-4024005	0570-4024010
衢州上街证券营业部开化证券服务部	0570-6025362	0570-6025361
龙游太平西路证券营业部	0570-7013071	0570-7013093
温州温迪路证券营业部	0577-88669998	0577-88666866
丽水大众街证券营业部	0578-2151330	0578-2151456
丽水大众街证券营业部松阳证券服务部	0578-8062993	0578-2151456
丽水大众街证券营业部云和证券服务部	0578-5132641	0578-2151456
丽水大众街证券营业部缙云证券服务部	0578-3130226	0578-3130222
杭州长乐路证券营业部	0571-87901981, 87901984	0571-87901952
上海长乐路证券营业部	021-64714107	021-64716389
上海四川中路证券营业部	021-60220022, 63500056,	021-63231357
上海长宁路证券营业部	63520505	021-52398880
北京朝阳门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010-65546300, 65546310	010-65546348
天津多伦道证券营业部	022-27211122	022-27212116
深圳红荔路证券营业部	0755-25927588	023-63539048, 63539047
重庆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	023-63539048, 63539047	023-63507849
重庆中山一路证券营业部西彭证券服务部	023-65813300	023-65813357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8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71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不超过56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路演时间:2007年11月2日(星期五)14:00~17:00;

2、路演网站:中小企业路演网(网址: http://smers.p5w.net);

3、参加人员: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人(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人员。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已刊登于2007年10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一日

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七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A股 600806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公告编号:临2007-045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原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零零七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修改的提案:

二、会议召开

1、召开时间及地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10月31日上午9:00在中国云南省昆明市本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

2、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3、召集人和主持人: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高明辉先生主持,公司的股东、股东代表、董事会秘书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

4、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交易所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的具体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9月28日。截至2007年10月11日下午5:30,以书面函告回复本公司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为139,697,13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8.39%;实际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理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5,324,097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24%;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出席情况:

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25,324,097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24%。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以书面投票方式对各项议案逐项进行表决:

1、审议股东提案一取消公司2007年6月29日召开的2006年股东会会议并将其列入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125,324,09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A股赞成120,007,4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H股赞成5,316,697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律师见证情况:

云南勤业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由该所刘和毕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原交大昆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3、法律意见书。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A股 600806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公告编号:临2007-046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1、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沈阳机床进出口有限公司(简称:进出口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由本公司向进出口公司销售本公司机床产品。

2、该合同是按正常商业条款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的,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负债状况均无不良影响;

3、本公司在收到该合同价格的95%后发货;5%的剩余价款应在机床安装调试后10日内收齐。

进出口公司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营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国内一般贸易、国家专营、专控和需要前置审批的除外。

沈机集团现持有本公司25.05%股份,为本公司现时的最大股东,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14A.11条和14A.13条,沈机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士,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根据香港交易所及结算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10.2.4条规定属于须披露之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是按正常商业条款在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的,销售价格由双方按公平原则磋商而厘定,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交易对本公司本期和未来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不良影响,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是在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达成的,销售价格由双方按公平原则磋商而厘定,符合本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0月31日

珠海万力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末“六”位数:655475 155475 343046